张家港神港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医用制品制造新建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康达卫评(2024)第228号】技术报告 信息公示表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11号)的规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当自出具职业卫生技术报告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技术报告相关信息",因此特公示以下项目信息:

(一) 用人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人

单位名称: 张家港神港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永进路190号

联系人: 龚工

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

DOT AND STATES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	分工
项目负责人			
洪坤祥	工程师	化学工程与工艺	
报告编写人			
甘宏丽	助理工程师	环境科学	资料收集、编写
钱亚骜	工程师	化学工程	编写
许 燕	工程师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编写
报告审核人			
刘凯	副主任医师	预防医学	
报告签发人			
张 磊	工程师	应用化学	